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15-064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以邮件及通讯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 10:00 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现场出席董事 7 人，通讯出席董事 2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齐春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7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等四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期限两年；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

望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期限一年；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期限一年；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潘家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29 日